衢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衢州市人民医院

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编外人员的公告

为满足衢州市人民医院编外用工需求，根据《衢州市市级机关事业编外用工管理办法》《衢州市市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公开招聘指导意见》精神，决定发布衢州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编外人员的公告。

一、招聘计划

本次计划招聘9名编外人员，具体岗位详见《衢州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编外人员计划表》（附件1）。

二、招聘范围和条件

（一）招聘范围

面向全社会公开招聘，需符合《衢州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编外人员计划表》的相关要求。

（二）报考条件

1.政治素质良好，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遵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有责任心，吃苦耐劳、踏实肯干，品行端正，作风正派，无违法犯罪记录；

3.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人员，被开除公职的人员，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人员，在各级公务员招考（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人员以及其他不宜聘用为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情形的人员，不得报考；

4.本次招聘年龄要求45周岁及以下是指1978年10月8日（含10月8日）以后出生。本次招聘年龄要求35周岁及以下是指1988年10月8日（含10月8日）以后出生。

5.工作经历是指2024年10月8日前累计的从业工作经历；在全日制学校就读期间参加社会实践、实习、兼职等不能作为工作经历或专业工作经历。

6.具备招聘岗位要求的专业、学历及其他相应条件，详见《衢州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编外人员计划表》（附件1）。

三、招聘程序和办法

本次招聘工作由衢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会同衢州市人民医院统一组织实施。招聘工作遵循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按照报名、资格审核、笔试、面试、体检及考核、公示、录用程序进行。

（一）报名

1.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4年10月8日17:00止。

2.报名方式：公告发布之后，应聘者可通过扫描二维码进行网上报名。

3.报名材料（笔试当日上交）：

（1）《衢州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编外人员报名表》（附件2）；

（2）有效期内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3）国家教育部承认的学历证书原件复印件，要求同时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国（境）外高校的毕业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相关工作经历证明及职称证书证明（如无职称证书可提供相关职称成绩证明）。

（二）资格审查

报名期间同步进行资格初审，审核合格的以短信方式发送审核合格通知。本次招聘按不低于1:3比例开考，资格审查合格人数不足开考比例，招聘计划将相应核减。报名人员所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必须真实完整，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即取消考试及聘用资格。资格审查贯穿公开招聘全过程。

因考生个人原因（报名表填写错误、联系方式填写错误、未按要求提供相应材料等各类情况）造成报名审核不通过，或无法通知到考生个人的，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

（三）考试

经资格审查后符合招聘条件的考生，衢州市人民医院将以短信的方式发送考试通知。考生须按考试通知的具体时间、地点和要求准时参加考试，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考试的，视作自动放弃。

1.笔试采用闭卷方式，测试内容为招聘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考试时间90分钟，满分为100分，合格分数线为60分。笔试不指定专门复习用书。

笔试结束后，对达到笔试成绩最低分数线人员，根据岗位招聘计划数从高分到低分按1:3比例确定入围面试对象，不足比例的按实际人数进入面试，如遇最后一名同分的，则一并入围面试。笔试存在违纪情况或缺考等情况的，不得入围面试。

2.面试采用半结构化面试形式，考察应试者的综合能力以及与应聘岗位的匹配度。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面试不合格者，不列入体检、考察。

（四）体检

面试结束后，按笔试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60%合成总分，即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根据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计划数1:1比例确定体检对象。体检项目和标准参照机关事业单位招录工作人员体检标准执行。体检费用由报考人员自理。体检时间、地点由衢州市人民医院另行通知。报考人员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放弃体检。放弃体检或体检结论为不合格的，衢州市人民医院可根据需要经衢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审核后依次递补。

（五）考核

考核由衢州市人民医院负责，考核参考公务员考核有关规定和操作程序执行，考核结果仅作为本次是否聘用的依据。报考人员考核结论为不宜聘用的或在考核阶段本人放弃聘用资格的，衢州市人民医院可根据需要经衢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审核后依次递补。

（六）公示

衢州市人民医院根据体检、考核情况，研究确定拟录用人选，并报衢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审核。拟录用人选在“衢州市政府门户网站市卫健委”部门公告公示栏公示3日，公示期满后，不再进行有关递补事项。

（七）聘用

1.公示期满无反映或反映问题不影响录用的，由衢州市人民医院按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对反映有影响聘用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清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2.在试用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聘用资格：（1）入职前后提供虚假信息的；（2）无法完成招聘单位分配的工作任务或工作指标的；（3）存在竞业限制规定的；（4）违反法律法规、单位规定等行为的；（5）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规定应解聘的其他情形。

四、纪律要求

1.本次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在整个招聘过程中，要严肃考风考纪，杜绝徇私舞弊的现象。对违反公开招聘规定、弄虚作假的报考人员，一经查实，即取消其考试资格。对违反工作纪律的工作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按照相关规定严格追究责任。

2.对招聘工作及相关信息有异议的，请在信息公布之日起3日内向衢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反映，以便及时研究处理。监督电话：0570-3081059（衢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人事处）。

3.本次招聘工作具体咨询电话：0570-3122115，咨询时间为工作日8:00-11:30,14:00-17:00。

4.本次招聘过程所有信息均在“衢州市政府门户网站市卫健委”部门公告公示栏进行公布，请报考人员自行留意。报考期间报考人员须保证通讯工具畅通，因考生自身原因或无法联系导致未能参加下一步招录程序的，视为自动放弃。考试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和处理，参照《浙江省人事考试应试人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执行。

附件：1.《衢州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

编外人员计划表》

 2.《衢州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

编外人员报名表》

衢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9月18日

附件1 衢州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编外人员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名称** | **招聘****人数** | **年龄要求** | **学历要求** | **专业要求**  | **户籍****要求** | **性别****要求** | **其他要求** | **考试形式** |
| 1 | 急诊医学科医师 | 8 | 35周岁以下 | 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内科学、急诊医学、重症医学 | 不限 | 不限 | 具有医师执业资格，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有二甲及以上综合性医院3年及以上工作经历（含住培时间），有急危重症经验者优先。副高及以上职称年龄可放宽至45周岁以下 | 笔试+面试 |
| 2 | 超声科医师 | 1 | 35周岁以下 | 本科及以上 | 临床医学 | 不限 | 不限 | 具有相应专业中级资格 | 笔试+面试 |
| 合计 | 9 |

附件2

衢州市人民医院公开招聘2024年第三批编外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照片 |
| 籍贯 |  | 政治面貌 |  | 婚姻状况 |  |
| 出生年月 |  | 手机号码 |  | 最高职称 |  |
| 身份证号码 |  | 学历 |  |
| 全日制毕业学校及专业 |  | 最高学历毕业学校及专业 |  |
| 报考岗位 |  | 现家庭住址 |  |
| 本人简历(从高中、中专起填写，包括工作简历） | 起止时间 | 学习、工作单位及岗位 |
|  |  |
|  |  |
|  |  |
|  |  |
|  |  |
| 主要社会关系（家庭成员） | 关系 | 姓名 | 现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主要工作业绩 |  |
| 本人承诺：本人符合报名条件要求，在报名表中填报的信息真实、准确、一致。所提供的学历证书等相关证件均真实有效。签名： | 经面试且成绩合格的未聘用人员（取消聘用资格的除外），同意纳入《编外用工备选库》。是 □ 否□ 签名： |
| 初审人意见、签名 |  | 复审人意见、签名 |  |